

魯迅的感情生活

許廣平生死戀

● 黃森堯

學醫學文浪漫人生

魯迅本名叫周樟壽，號豫山，後來改名豫才，一八八二年清光緒七年九月二十五日出生在浙江省紹興縣，他的二弟周樹壽號作人，三弟周松壽號建人，四弟周椿壽六歲早逝，妹瑞姑亦幼年早逝。魯迅是一九一八年四月二日寫「狂人日記」開始使用的筆名。魯迅一八九八年到南京江南水師學堂受教時將本名周樟壽易名周樹人。第二年改讀江南陸師學堂附設的鐵路礦務學堂。一九〇二年前往日本留學，先學習日本語文，兩年之後才入仙臺醫學專門學校，後來棄醫在東京自修文學。一九〇六年六月六日魯迅奉母親的電報催促自日本回國，與朱安小姐結婚，婚後三天便重回日本，一九〇九年八月再回國任教杭州浙江兩級師範學堂，後來又返鄉辦教育。最後從事寫作，魯迅的文章潑辣狂烈，輕狂急進，自五四新文藝運動開始，魯迅便是青年崇拜的偶像。

當年北京女師大風姿綽約，浪漫熱情，才華出眾的女學生為她們老師魯迅的淵博學問及高雅風度所傾倒，不待老師追求便自願托以終身，有的年齡差距很大，魯迅教書能贏得紅粉知己，亦足千秋了。

魯迅一生先後同時有兩位夫人。一位是媒妁之言，父母之命，於一九〇六年清光緒三十二年用花轎由浙江紹興周家老屋大門抬進房裡的朱安夫人，後來終老在北京。另一位魯迅夫人，是魯迅年已四十七歲的老青年時與他在國立北京女子師範大學教過的女學生，時年二十八歲的許廣平小姐，他們因師生自由戀愛於一九二七年民國十六年起在上海同居，老馬吃嫩草，師生戀愛同居的，這種婚姻，多數都是成功而幸福的。許廣平曾對她的閨中密友，親逾手足的某太太說：「最感到欣喜和滿意的是魯迅學識淵博、作文、寫小說、講演，最是動人心弦，使她尊敬佩服，在夫妻生活方面，他最體貼她，時時使她快樂。他對她的感激和抱愧是 he 已和朱安結過婚，她不爭名分，心甘情願的和他同居，與朱安和平共存。她年紀輕，小他十八歲，不嫌他年紀大，和他同甘苦，共憂患，因此，魯迅用許多辦法使她情不自禁的向他求歡求愛，魯迅早年在日本留學時，曾學醫，因為年輕對異性好奇，對女性生理衛生、心理衛生曾作深

入研究，又曾閱讀過日本出版的男女性愛書畫，年輕容易衝動，因為是窮學生，還好魯迅剋制力強，不曾招妓冶遊，享受男女間性行為的樂趣，回國和朱安結婚，朱安不是他心中所喜愛的對象，閨房中沒有性趣，沒有情調。魯迅在四十七歲的老年時，竟然得到年輕女子許廣平的深情熱愛，他們同居的最早幾年，魯迅把記憶中在日本書刊所得到的性知識用來滿足妻子的情慾，魯迅精力過人，他在寫作講演之餘，極力使她得到最大的快樂，他每次性愛，都使她心花怒放，如醉如痴的得到快樂，他更以逸勞的欣賞她的快樂嬌態，他再奮力使她盡情的一再的享受到性高潮，他們兩人在一起的時候，魯迅多情的體貼妻子，前戲、後戲，激情的作為，使她興奮感激愛憐。……許廣平的密友，曾要筆者記錄她口述魯迅和許廣平愛戀生活，當時筆者對此並不感到興趣，因為魯迅是共和文壇左派推崇的人物，這類書籍，怎能在大陸出版，不幸在文化大革命時，這位許廣平的閨中密友逝世了，現在祇能就她所說一鱗半爪，憶述出來，供文藝界的朋友，參閱考正。

婚姻無緣琴姑遺憾

魯迅在和朱安、許廣平兩次婚姻之前，曾有一段無緣未成婚配的往事。

一八九八年，春天，魯迅給祖母和母親恭敬地磕了頭，帶著捆好的行李，到南京去讀書。母親含著眼淚對魯迅說：「俗話說，『窮出山』。你可要爭氣！」當魯迅從母親手中接過家中僅有的八元錢的時候，彷彿感到錢上還烙著母親的體溫，立時全身的血液都向心頭湧流，他不忍讓母親看見自己的眼淚，快速轉身踏上新的征途。

魯迅走後，母親想孩子已經十八歲了，這幾年中英戰爭之後，風風雨雨，難得安寧，這時應給他說一門親事了。紹興舊時風俗是同姓不能通婚，即使房份很遠，只要同姓，也是不能結婚的；姓不同，姨表姑表，血緣很近，倒是可以成婚，這叫「親上加親」。母親首先想到的提親對象，是魯迅小舅父魯寄湘的大女兒琴姑，早曾向舅父家提過這樁婚事。

小舅父是個漢醫，家有四個女兒，個個漢文很好，琴姑尤其特別聰明能幹，能看懂極深奧的醫書。琴姑比魯迅小兩歲，她十一、二歲時，父親曾帶她在魯迅家住過幾天。他們年齡相仿，都愛讀書，又常在一起玩耍，兩小無猜。因此，琴姑對魯迅有深刻的印象。後來，魯迅母親去提親，琴姑怕羞不好說甚麼，心中是很願意的。可是，按照紹興鄉俗，男女成婚一要門當戶對，二要生肖不犯沖，八字不相剋，三要女方的年齡稍大於男方，以便侍奉公婆，料理家務。琴姑婚配魯迅倒是門當戶對，年齡小兩歲，也倒無妨，祇是琴姑是屬羊的，俗語說：「男子屬羊鬧堂堂，女子屬羊守空房。」屬羊的女子要麼嫁個性命特別強的男人，要麼屈就做「填房」，因為人們認為男子死了元配，他的性命必然凶強。偏巧，魯迅出生時是「蓑衣包」（胎盤先下來），鄉俗認為這樣的孩子雖然有出息，但命弱，難以養大。所以家人除了滿月時祭祀，求神佛保佑之外，還特地為魯迅拜了一個和尚做師父，表明已經出家，免得神鬼妒忌，動手搶去。這樣，通曉人情世故的「長媽媽」便出來反對琴姑嫁給魯迅這門親事，說是「犯沖的」。長媽媽的主觀願望是為了魯迅好，經長媽媽一說，這門親事再也不提了。後來，小舅父把琴姑許配給另外一家，不久病逝。琴姑臨終時對服侍她的貼身媽媽說：「我有一樁心事，在死前非說出來不可，就是以前周家來提過親，後來忽然不提了，這一樁事，是我的終身恨事，我到死都忘不了。」

魯迅到南京以後，於農曆四月初五，考取了江南水師學堂的試習生，三個月後轉為正式生，他覺得水師學堂這所學校「烏煙瘴氣

「不能讀下去，便在九月間轉入了礦務鐵路學堂。因為礦鐵學堂聘請的外籍教師尚未到校，延遲開學，魯迅趁便回紹興探親。他不知道母親曾向小舅父家提過親，以後或許也有耳聞，或許根本不知，反正他後來沒有提琴姑這件事，而且也無須提及了。」

母親看中朱安姑娘

魯迅弟兄四人，妹一人，他居長。他的太夫人魯瑞對他分外關切。

魯迅在外讀書，使母親時時想念。魯迅已經十八歲了，他的婚事尤其讓母親著急。恰在這時，住在隔壁的謙少奶奶前來給魯迅說媒。是謙少奶奶受婆婆之託，要把婆婆的內侄孫女兒朱安說給魯迅的母親魯瑞作大兒媳婦。

朱安，人雖矮小又不識字，但很精明能幹，人品不錯，魯迅母親見過之後，決定納為長媳。

朱安又稱阿安，母家的長輩們又稱她為「安姑」或「安姑娘」。她於一八七八年生於紹興城裏丁家弄一戶富裕人家。朱家的祖籍是紹興白洋，據說祖上也曾在揚州一帶做過小官。朱家的父親叫朱躍庭，胞兄叫朱小雲，家中有兩幢三進屋宇，有書房，有魚池、花園，這在當時的紹興城裏算是殷實之家了。

當謙少奶奶奔走於周朱兩家的時候，魯迅十八歲，朱安已是二十一歲的「大姑娘」了。按照紹興風俗，年逾二十，概目之為「老大姑娘」，不管她們因什麼原因貽誤婚期，總認為或多或少有她的缺點。當然，如果從那時要求女方大於男方二至四歲的婚配習慣來看，女方大幾歲也不算是缺點。一九〇六年，魯迅從仙臺醫學專門學校退學，住在東京準備從事文學活動。老太太常年念及長子在外留學，很不放心，又聽到許多謠言，說她的兒子不孝，已娶東洋姑娘，流落東瀛，心中十分著急，怕從此失去了兒子，便以母病重為由拍發緊急電報，催促魯迅快速回國，不得遲誤。

受命回國為母娶媳

一九〇六年夏，魯迅奉母命返回故鄉。回到家中，見到母親安然無恙，正在忙著為他籌辦婚事。

親友們見到魯迅回來，都來向他恭喜，魯迅卻淡淡地說：「這是母親要娶媳婦。」接著又說：「母親願意有個人陪伴，也無不可，但要一切從簡。」

婚禮按舊式習慣舉行，客人不多。花轎剛剛落地，新娘子還沒下轎，卻見一只綉花的大轎鞋先從轎裏跌落下來。因為朱家知道，留日學生魯迅不喜歡小腳女生，特意做了一雙大鞋，裏面塞些棉花，給新娘子穿上。無奈朱安腳小鞋大，怎能瞞得過人！這情景首先使魯迅的母親掃興，因為按照封建習俗的說法，這是不祥之兆。魯迅則一語未發，只是像木偶一樣聽人擺布，裝起了假辯，同新娘子一起拜天地和祖宗，入了洞房，默默地服從了母親的安排。

出現在魯迅眼前的新娘——朱安，身材矮小，長臉黑膚，並不美麗。加上一雙裹的尖尖的小腳，看去給人一種發育不全的病態感覺。不知所措的魯迅，心中頓時起了無限的悔恨，莫可言狀的痛苦雜揉著對朱安悲涼的同情，只好默默無言。

真摯地疼愛兒子的母親，見新娘子生得這般模樣，見兒子滿臉愁容，驟然間感到她的一片好意，恐將釀成兒子終身的不幸！心中

十分不安。夜幕降臨之後，懷著不安的母親，輕輕地走到洞房門前，窺探新婚夫婦的動靜。只見燈還亮著，魯迅在床邊煩躁地翻著一本書，未同兒媳講話，沒有任何親熱的表示。次日早晨，魯迅下樓時，在他家幫工的王鶴照，見他臉上染有一片青色，看來，魯迅是傷心地哭了半夜，因為臉上青色，是淚水浸濕了印花枕巾，染到臉上去的！

完婚之後，魯迅明白，母親那樣急如星火地催他回家結婚，是因聽了謠傳：說是一個留日的同鄉，在東京看見魯迅和一位日本女人領了孩子在街頭散步。這消息使朱家不安，拚命催婚，母親不得不稱病將兒子叫回家中。

魯迅和朱安終於結了婚。當不知情的朋友問及時，魯迅簡捷地答道：「母親娶媳婦。」爲了不拂母意，犧牲了自己；婚後第三日，魯迅便出走，又到日本去了：來去匆匆，這是魯迅無聲的抗議。

各居一室琴瑟難調

一九〇九年六月魯迅由日本回國，到杭州浙江兩級師範學堂教書，次年回到紹興家鄉仍從事教育工作。直到一九一九年下半年，魯迅才將母親與朱安接到北京，這時魯迅已三十九歲。其間雖有時回鄉，主要是看望母親，爲母親祝壽，與朱安同房，夫妻生活過得並不愉快。朱安自一九一九年被接到北京之後，她就默默地操持著家務，陪伴著婆婆。從表面看，她和魯迅算是在一起生活著，但事實上卻是各居一室，琴瑟異趣，精神上是不能溝通的。因爲魯迅有「大先生」之稱，朱安被大家尊稱爲「大師母」，但她和魯迅每天除了生活上的幾句關照話之外，幾乎無話可說。

魯迅對於朱安，雖然無愛情可言，但他清醒地知道，造成他們之間令人悲哀的現狀的，是舊的婚姻制度。因此，他除了對朱安負有贍養的義務外，也尊重朱安的人格，尊重她在家庭中的地位，平等地對待著這位無法使他產生愛情的舊式女子。在北京時，魯迅每次買回點心來，總是先讓母親挑幾塊可口的，接著便讓朱安挑選，剩下來的才是自己吃。

朱安佩服魯迅的學識和爲人，總是尊重他，愛護他，揣摩他的意思去做。她到六十六歲時，還對魯迅的老友，台灣光復曾在台大任教的許壽裳說：「我生爲周家人，死爲周家鬼。娘娘怎麼說，我怎麼辦，絕不違背。」完全做到了傳統的三從四德。朱安縱不滿意這種生活，也不敢有什麼主張，舊式的婚姻只有逆來順受，忍辱負重，小媳婦做到底，她那能重回娘家呢！「汝今何罪過？不迎而自歸。」阿兄得聞之，悵然心中煩。「一個出嫁的姑娘，受得了親母阿兄的這種責難嗎？」

魯迅羨蘇許廣平

魯迅爲了應付八道灣大家庭入不敷出的困境，自一九二〇年起，便到各學校兼任講師，一九二〇年八月，魯迅開始在北京大學和北京師範大學講授中國小說史和文藝理論課，一九二三年九月，又被聘爲北京女子師範大學講師，十月開課講授中國小說史。由於魯迅講課別具一格，學問淵博，知識豐富，語言風趣，深入淺出，很受同學們的歡迎。特別是一些浙江省籍同鄉學生，經常在節假日和晚上，去拜訪魯迅，成了魯迅家的常客。其中走得最勤的是年方二十六歲的女學生俞芳和年方二十四歲的女學生許羨蘇。她們的到來，爲死寂的毫無生氣的魯迅家庭，增添了青春的活力。她們經常出入於魯迅的家庭，成爲魯迅母親的知心人。

當時和魯迅接觸最多，感情最好的女學生，不是許廣平，而是另一個在「魯迅日記」中頻繁出現的「許小姐」許羨蘇，許羨蘇美麗大方，活潑可愛，她是魯迅學生許欽文的四妹。她比許廣平小三歲。嚴格說來，她不是魯迅的學生。她到魯迅家，是周建人的關係，她是周建人在紹興教書時的學生。她考入女師大附中後，就寄住在八道灣魯迅家裏。魯迅對她很關心，這種關心，頗引起了朋友們各種各樣的議論。如當時孫伏園就向人說過：「魯家不但有男學生，也常有女學生，有兩人最熟，但魯迅是愛長得美麗的那個女生，他是愛才的，而她最有才氣，所以他愛她。」（據魯迅一九二六年九月三十日致許廣平信轉引）這「最熟」的兩人，年長的指許廣平，另一人是許羨蘇。許羨蘇比許廣平小三歲，比魯迅小二十一歲，早許廣平三四年認識魯迅。許羨蘇和魯迅相識是一九二一年，當時正是二十一歲的妙齡少女。可以說她的全部青春年華，是在魯迅家度過的。她一直到魯迅和許廣平在上海同居後，這時她已經三十二歲了才匆匆和四川籍的余沛華結婚，離開魯迅的母親，從此中斷了和魯迅的交往。

魯迅出版的書，一生中贈送最多的是兩個人，幾乎每一種書出版都要贈送的，一個是許壽裳，另一位就要數許羨蘇了，魯迅每出一書，都要送許羨蘇一本，一直送到許羨蘇一九三二年結婚為止。另外，魯迅和女生通信來往，一般認為與許廣平的通信最多，這有厚厚的一本『兩地書』作證，其實不然，魯迅和女性間通信最多的不是許廣平，而是許羨蘇。魯迅與許廣平的通信，自一九二五年開始通信，至一九二七年戀愛時期的，包括婚後一九二九年、一九三二年魯迅兩次離上海去北京探視母親時所寫的信，現收於『魯迅景宋通訊集』總共是一六四封，其中魯迅寫給許廣平的七十八封，許廣平寫給魯迅八十六封，偶有丟失者有十幾封，總共也超不出一八〇封。而魯迅一九二四年開始和許羨蘇通信，至許羨蘇三十二歲出嫁的一九三二年止，魯迅寫給許羨蘇的信就有一〇八封，許羨蘇寫給魯迅的信也有八十七封，加在一起的總數是一九五封。

魯迅在上海同居的夫人許廣平，一八九八年出生於廣州高第街第一七九號沒落的書香門第，小名霞姑，自號景宋。她的先祖是福建人，祖父在清朝任過巡撫大官。她的父親是祖父的姨太太生的，通稱庶出。他父親一出生就受到歧視，母親為澳門華僑，知書識禮，長於醫道。

許廣平和小輝的戀情

據說許廣平出生的時候曾遺尿母腹，按照迷信的說法這是剋生母的，所以她自幼便不為母親所鍾愛。

許廣平出生後的第三天，父親外出赴宴，在醉意濃濃、頭腦昏昏的時刻，與親家碰杯為婚，將她許配給一個劣紳的兒子。後來父親雖知失言，但男家卻送來了定禮。為了顧及體面，只好勉強收下。稍稍長大之後，許廣平從家中一個老媽子的口中知道了這件事，就模模糊糊地意識到命運可悲，前途暗淡，不如一死了之。家裏只要提起這樁婚事，她就生氣；男家來人她也沒有好臉色，甚至甩門出走，男家送來財物，她就摔到地上。後來，讀書漸多，知道只要自己有了獨立生活的能力，婚姻大事才可以不受別人的擺佈。為此，她勤奮攻讀，一心想自立於社會。一九一七年，也就是許廣平十九歲的這年，父親因病逝世。於是，劣紳家便放出口風，說他家與許家早已結親，新媳婦必須盡早過門。可是，許廣平所生活的年代畢竟和魯迅與朱安結婚那時有了一些不同。廣東是沿海地區，不像內地那樣封建，報刊上也已經在宣傳婚姻自主和男女平等。所以許廣平就抓住二哥許崇歡回家奔喪的時機，幫助她解除了婚約。同年，

她背井離鄉，北上投奔了住在天津的姑母，得到姑母資助，考入直隸第一女子師範學校（即天津女師）就讀。

一九二二年，許廣平以優異的成績畢業於天津女師。爲了繼續深造，她考入了國立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

二十四歲的許廣平，已是青春年華，她身材高大壯實，生得端莊秀麗。入學不久，她同一個熱情豪爽、聰明好學的青年初次戀愛了。這小伙子也是廣東人，名叫李小輝。他和許廣平不僅是同鄉，而且還有一點表親的關係呢！他到北京來，原是想到法國勤工儉學的，但因錯過了考期，便考入了北京大學。李小輝與許廣平倆經常見面，互相幫助，過從之際，不知不覺便由互相傾慕沉入了相互熱戀的幸福中。可是不久，小輝染了猩紅熱，不幸夭亡，這段戀情無疾而終。一九二三年秋，魯迅應文友許壽裳教授的邀約，擔任了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教師。那時，許廣平正在高師國文系二年級讀書，魯迅出現在她們的講堂上。

鐵漢姣娃生死愛戀

一九二五年三月許廣平與魯迅通信表達敬慕之情，一九二六年北京爆發「三一八」慘案，北洋政府打壓教育界教師和學生的愛國反封建運動，魯迅受到波及避難南下，許廣平女師大畢業，擬回廣東女師任教，她與魯迅師徒二人相偕搭乘津浦路火車到上海，一路上相互發生了愛情，許廣平、魯迅又先後到了廣州，許廣平在女師任訓導主任，魯迅在中山大學任教務主任兼文學系主任，魯迅在廣州演說，請許廣平解釋爲廣東話，一九二七年國民黨清黨，魯迅離開中山大學與許廣平同船經香港轉抵上海，師徒兩人同患難，共甘苦，互相愛憐，情感深厚，許廣平爲了愛情，犧牲一切，忍受人們的譏笑、輕蔑，以妾侍地位身分，爲魯迅的事業奮鬥，成了魯迅生活中最重要的伴侶。許廣平早年在學校讀書時非常活躍，在北京曾參加國民黨，常在報刊寫文章，筆名君平、持平、平林、歸真；是文學寫作的姣娃。許廣平由尊敬景慕到主動地愛戀，許廣平是少女，對魯迅的愛戀，真誠、純潔。魯迅年已四十五六，許廣平祇二十七八，魯迅矮小，許廣平高大，魯迅是老師，是譽滿文壇的作家，許廣平是學生，是無名小卒，魯迅被教育總長章士釗革職，四處借貸度日。生活困難，尤其魯迅已是「有婦之夫」，許廣平一往情深無條件的熱戀魯迅，不顧一切的和魯迅同居。

魯迅許廣平在上海同居，過著驚險又甜蜜的生活，許廣平成了魯迅生活上最重要的伴侶，她不僅要跟魯迅讀書，還要照顧魯迅的飲食起居，接待客人文友，維護魯迅的安全，無怨無悔，記錄魯迅的一言一行，爲魯迅編印出版文集。不久許廣平和魯迅有了愛情結晶，她爲魯迅延續後嗣，魯迅老來得子，快樂得不得了。

魯迅得到許廣平深情的愛戀，更堅決的勇敢的與宋慶齡、蔡元培、楊杏佛等發展中國民權保障同盟，推動愛國家、愛人民、反侵略、反極權，喚醒民族的新文化運動，在大學裡講演，在家中寫作，不憂不懼。魯迅對於同甘苦的紅粉知己許廣平更是百般憐愛。許廣平得到魯迅的愛，對於魯迅的母親魯瑞和魯迅原配夫人朱安，總是盡力照顧，他勸促魯迅每月寄奉生活費，供給朱安與婆婆魯瑞的家用。

魯迅感念許廣平給他的愛，極力使廣平快樂，鐵漢柔情，使許廣平佩服得五體投地，許廣平本是一個女強人，曾和中共早期的女黨員鄧穎超、劉清揚是同學，但是她在魯迅身邊是一個最溫柔體貼的女人。對魯迅百依百順，全心全意爲魯迅犧牲奉獻，無怨無悔。

一九九六年寄自上海